附件

新审批旅行社暂缓交纳

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申请

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调整暂退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及相关政策的通知》（文旅发电[2022]61号）文件精神，我公司申请暂缓交纳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并承诺按照规定在2023年3月31日前足额补交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

特此申请。

申请单位：（公司公章）

法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